证券代码：603499　　证券简称：翔港科技　　公告编号：2020-069
转债代码：113566　　转债简称：翔港转债

#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擎扬科技股权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受让方”或“翔港科技”）拟以现金1,710 万元人民币收购擎扬包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转让方”或“擎扬包装”）持有的擎扬包装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00%股权（以下简称“交易标的”或“擎扬科技”）。本次交易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已于董事会同日与转让方签订了相应的《股权转让协议》。（具体内容参见公司披露的《关于收购擎扬包装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67）。

现将有关内容补充公告如下：

一、交易相关要素补充

（一）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公司名称：擎扬包装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投资控股及贸易公司

注册地址：香港

主要办公地点：香港上环德辅道中 322 号西区电讯大厦 23 楼

法定代表人：陈秋火

注册资本：美元 1,500,000

成立时间：2014 年 2 月 13 日

主营业务：化妆品贸易（Trading of cosmetic）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王则海（THORPE, James Richard Warren）75%；陈秋火（Chen Chiu Huo）25%

（二）交易对方最近三年发展状况

转让方擎扬包装公司一直致力于化妆品包装贸易业务，主要客户是 HCT Cosmetic Packaging Company Group（HCT 化妆品包装集团），主要终端客户包括 L'Or é al（欧莱雅），LVMH(轩尼诗·路易·威登集团)，ELC Estee Lauder(雅诗兰黛)等国际化妆品品牌。最近三年营业收入分别为美元 16,200,000 元、7,200,000 元，1,900,000 元。

（三）交易对方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转让方擎扬包装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美元

| ? | 2020 年 4 月至 2020 年 7 月 | 2019 年 4 月至 2020 年 3 月 |
|---|---|---|
| 资产总额 | 39,000,000 | 37,600,000 |
| 资产净额 | -1,200,000 | -1,081,000 |
| 营业收入 | 1,900,000 | 7,200,000 |
| 净利润(亏损) | -200,000 | -755,000 |

（注：擎扬包装系中国香港地区企业，其财务年度为每年的 4 月 1 日至次年的 3 月 31 日。）

（四）交易对方其它情况说明

转让方擎扬包装除持有擎扬科技股权外，未投资其它企业。

二、交易相关情况的说明

（一）关于本次交易采用市场法评估的补充说明

根据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本次评估主要采用成本法（资产基础法）及市场法，最终采用市场法的评估结果。即擎扬科技 2020 年 6 月 30 日为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18,000,000.00 元。

1. 市场法具体评估方式如下：

（1）确定可比参照企业。

（2）对被评估单位和可比参照企业的差异进行必要的调整。

（3）选择确定价值比率。

（4）估算企业价值。

（5）确定评估结论。

由于可比公司为上市公司、被评估单位为非上市公司，本次评估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时考虑了缺乏流动性折扣因素，即在考虑缺乏流动性折扣前的市场价值的基础上，扣除了缺乏流动性折扣，得出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值。

2. 市场法具体评估过程如下：

（1）可比参照企业的选择

由于被评估企业是一家非上市公司，其股权不具备公开交易流通市场，因此不能直接确定其市场价值，也不适宜采用直接法计算其风险回报率。评估采用在中国上市公司中选用对比企业，对比企业的选举过程如下：

在本次评估中对比公司的选择标准如下：

① 对比公司近年为盈利公司；

② 对比公司必须至少有三年的上市历史；

③ 对比公司所从事的行业和主营业务与被评估单位相同或相似。

被评估单位属于容器与包装行业下的塑料制品包装业，主要从事制造和销售塑料包装罐、盖、瓶身和塑料外包装膜。

根据上述原则，评估选取了以下三家公司作为对比企业：

对比公司一：珠海中富

公司名称：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基本情况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高新技术企业，为美国“可口可乐”、“百事可乐”两大国际饮料公司在中国的灌装厂，以及国内名牌饮料厂家提供食品饮料容器包装，是中国生产设备最齐全、技术最先进、规模最大的 PET 瓶专业生产企业之一。产品符合我国食品卫生标准，并获 “可口可乐”、“百事可乐”公司质量认可，指定为该两大公司的饮料提供包装材料。本公司产品有各种款式的 PET 汽水，矿泉水，纯净水，蒸馏水瓶和 PET 热灌装（茶、果汁）饮料瓶与 PET 防爆啤酒瓶及系列瓶胚，PVC 热收缩型与 OPP 粘贴型彩印标签，PVC、LDPE、LLDPE 热收缩膜（套），HDPE、LDPE、LLDPE 薄膜与各种规格的塑料袋，高级优质包装纸箱等，并提供饮料贴牌加工（OEM）服务。

对比公司二：王子新材

公司名称：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基本情况：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7 年，国内中小板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02735）。在董事长王进军先生带领下，经过 20 多年创建与发展，公司规模与实力迅速壮大，在深圳、珠海、东莞、南宁、武汉、重庆、成都、郑州、廊坊、烟台、青岛、苏州、长沙、岳阳、合肥、新疆等地拥有 30 多家分子公司和派驻机构。现拥有员工 2000 多人及全球一流优质客户 200 多家。为建设成具有国际竞争力，自主品牌产品开发，高科技技术创新的集团公司，完成了战略布局。一路向前，公司坚持以“可降解、可视化、轻量化、功能化”绿色环保的产品战略，推动产品的持续发展。产品广泛涉足可视化包装材料、新型环保包装材料、食品 & 药品印刷类包装材料、电子 & 网络产品包装材料、薄峰离纸包装材料、EPS 包装材料、新能源、传统塑料托盘 & 胶袋包装材料等。

对比公司三：通产丽星

公司名称：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

基本情况：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是专业从军新材料研发、包装方案设计、高档化妆品和食品塑料包装的生产与销售，工艺装各及精密模具的设计和制造、化妆品添加剂及化妆品 OEM、包装循环经济、RFID 标签的定制、电池包装设计与制造的上市公司。

（2）对比公司财务指标的分析

公司财务指标的好坏直接影响企业的价值，一般公司的财务指标分为盈利能力指标、营运能力指标、偿债能力指标及成长能力四类。本次被评估企业财务指标计算采用 TTM 口径，本次采用的 TTM 数据＝2020 年 1-6 月财务数据＋2019 年度财务数据－2。鉴于截止评估报告出具日，评估无法获取可比上市公司 2020 年上半年完整的财务数据，故本次评估采用 2020 年一季度 TTM 口径的财务数据计算可比上市公司各项财务指标。

表一：评估对象及比较案例情况表

| 评估对象及比较案例情况表 | | | | | |
|---|---|---|---|---|---|
| 项目 | | 待估对象 | 可比上市公司一 | 可比上市公司二 | 可比上市公司三 |
| | | 擎扬包装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 珠海中富 | 王子新材 | 通产丽星 |
| P/B | 可比案例 P/B | | 3.93 | 3.88 | 2.92 |
| 盈利能力 | 总资产报酬率 | -0.03 | 0.04 | 0.07 | 0.04 |
| | 销售毛利率 | 0.12 | -0.02 | 0.06 | 0.12 |
| 营运能力 | 总资产周转率 | 1.94 | 0.61 | 1.23 | 0.40 |
| | 流动资产周转率 | 4.58 | 2.42 | 1.85 | 0.90 |
| 风险管理能力 | 流动比率 | 0.45 | 0.38 | 1.86 | 2.57 |
| 成长能力 | 营业总收入增长率% | -0.07 | -0.10 | 0.02 | 0.52 |

表二：修正因素打分表

| 修正因素打分表 | | | | | |
|---|---|---|---|---|---|
| 比较因素 | | | 可比上市公司一 | 可比上市公司二 | 可比上市公司三 |
| | | | 珠海中富 | 王子新材 | 通产丽星 |
| 盈利能力 | 总资产报酬率 | 50% | 101.00 | 102.00 | 101.00 |
| | 销售毛利率 | 50% | 97.00 | 99.00 | 100.00 |
| | 小计 | 100% | 99.00 | 100.50 | 100.50 |
| 营运能力 | 总资产周转率 | 50% | 99.00 | 99.00 | 98.00 |
| | 流动资产周转率 | 50% | 98.00 | 97.00 | 96.00 |
| | 小计 | 100% | 98.50 | 98.00 | 97.00 |
| 风险管理能力 | 流动比率 | 100% | 100.00 | 103.00 | 104.00 |
| | 小计 | 100% | 100.00 | 103.00 | 104.00 |
| 成长能力 | 营业总收入增长率 % | 100% | 100.00 | 100.00 | 101.00 |
| | 小计 | 100% | 100.00 | 100.00 | 101.00 |

表三：修正系数调整表

根据上述已确定的调整系数，修正系数调整表汇总如下：

| 修正因素 | 珠海中富 | 王子新材 | 通产丽星 |
|---|---|---|---|
| 盈利能力修正 | 99.00 | 100.50 | 100.50 |
| 营运能力修正 | 98.50 | 98.00 | 97.00 |
| 偿债能力修正 | 100.00 | 103.00 | 104.00 |
| 成长能力 | 100.00 | 100.00 | 101.00 |

3. 市场法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计算

（1）评估对象评估值测算

| 项目 | 案例一 | | | 案例二 | | | 案例三 | | |
|---|---|---|---|---|---|---|---|---|---|
| | 珠海中富 | | | 王子新材 | | | 通产丽星 | | |
| 价值比例 PB | 3.93 | | | 3.88 | | | 2.92 | | |
| 销售规模修正 | 100.0 | / | 99.0 | 100.0 | / | 100.5 | 100.0 | / | 100.5 |
| 经营能力修正 | 100.0 | / | 98.5 | 100.0 | / | 98.0 | 100.0 | / | 97.0 |
| 风险管理能力修正 | 100.0 | / | 100.0 | 100.0 | / | 103.0 | 100.0 | / | 104.0 |
| 成长能力修正 | 100.0 | / | 100.0 | 100.0 | / | 100.0 | 100.0 | / | 101.0 |
| 修正后价值比例 PB | 4.03 | | | 3.82 | | | 2.85 | | |
| 权重 | 1/3 | | | 1/3 | | | 1/3 | | |
| 加权修正后价值比例 PB | 3.57 | | | | | | | | |
| 2020 年 6 月净资产 | 647.36 | | | | | | | | |
| 经营性股权价值 | 2,311.08 | | | | | | | | |

（2）关于非流通折扣率的估算

由于选取的上市公司的价值是通过流通股的价格计算的，而被评估公司非上市公司，因此对比案例的流通市场的市值需要修正；

一般认为不可流通股与流通股之间的价格差异主要由下列因素造成：

① 承担的风险

流通股的流通性很强，一旦发生风险后，流通股持有者可以迅速出售所持有股票，减少或避免风险。非流通股持有者在遇到同样情况后，则不能迅速做出上述反映而遭受损失。

② 交易的活跃程度

流通股交易活跃，价格上升。非流通股缺乏必要的交易人数，另外非流通股一般数额较大，很多投资者缺乏经济实力参与非流通股的交易，因而，与流通股相比，交易缺乏活跃，价格较低。

不可流通性影响股票价值这一事实在普遍存在的，缺少变现能力或说缺少流通性，对股票的价格有很大的减值影响。这种影响如果与可流通股相比较存在减值折扣率。

(3)不可流通折扣率的估算

评估师在本次评估中结合国内实际情况采用非上市公司购并市盈率与上市公司市盈率对比方式估算缺少流通折扣率。

采用非上市公司购并市盈率与上市公司市盈率对比方式估算缺少流通折扣率的基本思路是收集分析非上市公司并购案例的市盈率（P/E），然后与同期的上市公司的市盈率（P/E）进行对比分析，通过上述两类市盈率的差异来估算缺少流通折扣率。

评估分别收集了发生在 2019 年的 739 个非上市公司的少数股权交易并购案例和截止于 2018 年底的 3126 家上市公司，分析对比上述两类公司的市盈率数据，得到如下数据：

非上市公司并购市盈率与上市公司市盈率比较估算缺少流通折扣率计算表

| 序号 | 行业名称 | 非上市公司并购 | | 上市公司 | | 缺少流通折扣率 |
|---|---|---|---|---|---|---|
| | | 样本点数量 | 市盈率平均值 | 样本点数量 | 市盈率平均值 | |
| 1 | 采矿业 | 9 | 12.77 | 77 | 17.05 | 25.1% |
| 2 |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 45 | 13.20 | 71 | 17.08 | 22.7% |
| 3 | 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 8 | 13.23 | 14 | 18.33 | 27.8% |
| 4 | 房地产业 | 39 | 7.55 | 126 | 10.66 | 29.2% |
| 5 | 建筑业 | 22 | 5.45 | 95 | 9.28 | 41.3% |
| 6 | 运输业 | 15 | 13.45 | 86 | 18.99 | 29.2% |
| 7 | 教育 | 5 | 45.67 | 8 | 69.71 | 34.5% |
| 8 | 货币金融服务 | 28 | 5.99 | 37 | 6.81 | 12.0% |
| 9 | 其他金融业 | 14 | 19.38 | 14 | 29.01 | 33.2% |
| 10 | 资本市场服务 | 9 | 22.65 | 50 | 29.24 | 22.5% |
| 11 |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12 | 21.79 | 9 | 29.86 | 27.0% |
| 12 | 专业技术服务业 | 28 | 21.47 | 49 | 34.17 | 37.2% |
| 13 | 农、林、牧、渔业 | 11 | 27.65 | 41 | 33.00 | 16.2% |
| 14 | 零售业 | 32 | 16.81 | 88 | 21.34 | 21.2% |
| 15 | 批发业 | 38 | 14.79 | 77 | 17.76 | 16.7% |
| 16 |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 8 | 22.62 | 36 | 28.81 | 21.5% |
| 17 | 卫生和社会工作 | 12 | 69.30 | 12 | 84.75 | 18.2% |
| 18 |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5 | 16.73 | 24 | 23.60 | 29.1% |
| 19 |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 14 | 21.82 | 64 | 32.80 | 33.5% |
| 20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65 | 38.49 | 178 | 54.38 | 29.2% |
| 21 |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 32 | 27.58 | 234 | 36.74 | 24.9% |
| 22 | 纺织业 | 10 | 37.57 | 35 | 40.89 | 8.1% |
| 23 |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 5 | 11.60 | 85 | 14.45 | 19.7% |
| 24 | 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 8 | 7.83 | 32 | 9.96 | 21.4% |
| 25 |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 29 | 18.77 | 247 | 24.39 | 23.0% |
| 26 |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 58 | 25.49 | 278 | 39.76 | 35.9% |
| 27 | 金属制品业 | 18 | 18.22 | 59 | 25.88 | 29.6% |
| 28 | 汽车制造业 | 11 | 17.66 | 131 | 25.45 | 30.6% |
| 29 | 食品制造业 | 23 | 29.68 | 51 | 37.90 | 21.7% |
| 30 | 通用设备制造业 | 6 | 19.45 | 123 | 28.57 | 31.9% |
| 31 |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 13 | 21.57 | 78 | 27.10 | 20.4% |
| 32 | 医药制造业 | 28 | 25.40 | 224 | 43.96 | 42.2% |
| 33 | 仪器仪表制造业 | 7 | 36.83 | 48 | 48.77 | 24.5% |
| 34 | 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 12 | 24.82 | 68 | 31.41 | 21.0% |
| 35 | 专用设备制造业 | 30 | 28.75 | 223 | 40.63 | 29.2% |
| 36 | 商务服务业 | 35 | 15.45 | 51 | 26.47 | 41.6% |
| 37 | 租赁业 | 4 | 11.23 | 3 | 15.05 | 25.4% |
| 40 | 合计/平均值 | 739 | 21.86 | 3,126 | 29.84 | 26.5% |

通过上表中的数据，评估可以看出每个行业中非上市公司的平均值市盈率与上市公司的平均市盈率相比存在一定差异，这个差异应该可以认为主要是缺少流通因素造成的，因此可以通过这种方式估算缺少流通折扣率的数值。

经查“橡胶和塑料制品业”行业的缺乏流动性折扣率为 20.4%。

4. 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确定

市场法评估值＝加权平均后评估值×（1- 流通性折扣）

＝ 2,311.08×（1-20.4%）

＝ 1,800.00 万元(取整)

5. 市场法评估结论

采用市场法对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评估机构得出的评估基准日的评估结果如下：

“被评估单位股东权益账面值为 647.36 万元，评估值 1,800.00 万元，评估增值 1,152.64 万元，增值率 178.05%。”

（二）关于本次交易标的审计报告的补充说明

1. 审计报告的主要内容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擎扬科技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6,590.32 万元，所有者权益 -1,741.38 万元，营业收入 10,164.46 万元，净利润 257.50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已经上海华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于 2020 年 5 月 6 日出具了沪华会专审字【2020】第 237 号审计报告。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擎扬科技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2,981.04 万元，所有者权益 647.36 万元，营业收入 4219.58 万元，净利润 -245.91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已经上海华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于 2020 年 7 月 20 日出具了沪华会专审字【2020】第 329 号审计报告。

2. 主要财务数据变化说明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擎扬科技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6,590.32 万元，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资产总额为 2,981.04 万元，该等变化主要是由于擎扬科技清理存货及部分固定资产，以及亏损导致。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擎扬科技所有者权益为人民币 -1,741.38 万元，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所有者权益为 647.36 万元，该等变化主要是由于擎扬包装 2020 年 6 月先后两次向擎扬科技增加注册资本美元合计 372.1256 万元所致。

3. 主要财务数据确认的说明

2020 年 6 月 28 日，擎扬科技子公司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擎扬包装向擎扬科技增加注册资本美元 222.1256 万元，并于 2020 年 7 月 20 日审计报告出具日之前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完成了注册信息的变更。因此审计机构在审阅了擎扬科技的股东会决议、债转股增资协议及章程修正案后，确认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擎扬科技注册资本变更为美元 722.1256 万元。

三、交易相关内容的更正

公司前述披露的公告编号为 2020-067 的《关于收购擎扬包装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公告》，第五章（收购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第一节（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主营业务的影响），表述应为：

“本次购买擎扬包装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股权，有利于实现公司“成为日化产品一体化集成供应商”的发展目标，丰富包装产品品类（擎扬科技主营的塑料容器及包装业务，能够丰富公司主营内包材控股子公司久塑科技的产品线，并增加其核心产品的产能，与公司原有的彩盒，标签等包装业务、控股子公司上海瑾亭化妆品有限公司的化妆品 OEM 业务可望形成互补并产生协同效应），提高公司综合接单能力，进一步完善产业链布局，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并提升综合效益，最大化公司股东利益。”

四、备查文件

（一）相关评估报告（事务所市场法评估说明）

特此公告。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88077　　证券简称：大地熊　　公告编号：2020-009

#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 年 8 月 20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安徽省合肥市庐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万山园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 | |
|---|---|
|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 21 |
| 普通股股东人数 | 21 |
|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 51,014,700 |
|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 51,014,700 |
|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 63.7683 |
|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 63.7683 |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熊永飞先生主持，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逐一说明未出席董事及其理由；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逐一说明未出席监事及其理由；

3、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其他高管的列席情况。

董事会秘书董学春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51,014,700 | 100.0000 | 0 | 0.0000 | 0 | 0.0000 |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51,014,700 | 100.0000 | 0 | 0.0000 | 0 | 0.0000 |

3、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51,014,700 | 100.0000 | 0 | 0.0000 | 0 | 0.0000 |

4、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51,014,700 | 100.0000 | 0 | 0.0000 | 0 | 0.0000 |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3 |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239,700 | 100.0000 | 0 | 0.0000 | 0 | 0.0000 |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均获审议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议案 1、议案 2 属于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3、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议案 3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

律师：鲍金桥、夏旭东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律师认为：大地熊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和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提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1 日

● 报备文件

（一）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关于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证券代码：688266　　证券简称：泽璟制药　　公告编号：2020-034

# 苏州泽璟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 GENSUN 签署独家许可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协议签署概况

苏州泽璟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 Gensun Biopharma, Inc.（以下简称“GENSUN”）与开拓药业（广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开拓”）于 2020 年 8 月 20 日就双特异抗体新药 GS19 签署《独家许可协议》，与广东开拓进行合作开发并授予其在大中华区（包括中国大陆、香港、澳门和台湾）的专利独家授权（以下简称“本次合作”）。

本次合作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合作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二、协议双方基本情况

GENSUN 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 Zelgen Holdings Limited（中文名称：泽璟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 GENSUN 经完全摊薄（考虑 GENSUN 股权激励计划预留股份）后 51%的股份。GENSUN 目前在研 10 余个临床前项目，专注于研发肿瘤免疫治疗和肿瘤免疫微环境调节抗体药物的研发。

广东开拓为开拓药业有限公司（Kintor Pharmaceutical Limited，以下简称“开拓药业”）全资子公司。开拓药业成立于 2009 年，专注创新药物的研发及产业化，开拓药业布局了包含小分子创新药、生物创新药及联合疗法的多元化产品管线。开拓药业于 2020 年 5 月 22 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挂牌上市，股票代码：9939.HK。

三、标的产品情况

GS19 是一款针对 PD-L1 和 TGF-β 的双靶点抗体，具有同时抑制 PD-L1 和 TGF-β 的高度活性。经过基因工程修饰能够降低其在 CHO 细胞表达蛋白中的降解或片段化，更易于商业化生产。GENSUN 拥有 GS19 的全球知识产权。

四、协议主要条款

（一）交易金额及付款安排

付款方 Kintor Science Limited（持有广东开拓 100%股权）将就此项授权许可分别向 GENSUN 支付如下许可费：＝ 1 * GB3 ①首次付款：在《独家许可协议》签署后 30 天内支付 400 万美元；＝ 2 * GB3 ②里程碑付款：在发生《独家许可协议》约定的里程碑事件后 30 天内分批支付合计金额 1,900 万美元的里程碑款项；③开拓药业将根据 GS19 在大中华区的年度净销售额在许可使用期限内向 GENSUN 支付一定比例的特许权使用费。“许可使用期限”是指根据被许可产品和所在国家的具体情况，从生效日到下述日期的期间，以下述更早日期为准：（a）被许可产品之被许可权利的到期日；（b）许可区域首次商业销售起 8 年。

（二）生效条件

《独家许可协议》经合作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

（三）适用法律和争议解决

《独家许可协议》应根据香港法律进行解释、管辖。应将与《独家许可协议》相关或由其引起的所有纠纷、索赔或纠纷提交至专利申请所在地的国际商会香港国际仲裁法院。

源自《独家许可协议》或源自违反《独家许可协议》规定或与其相关的任何争议、索赔或纠纷（如有）应通过双方诚意协商解决。在一方收到另一方提出的任何索赔或争议通知后应开始诚意协商。如果双方未能在 60 天内通过谈判解决争议，则与《独家许可协议》相关或由其引起的所有纠纷最终应依据上述国际商会的仲裁规则进行解决。仲裁地点为香港，仲裁语言为英语。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五、本次合作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创新药物的研发存在不确定性，其药学研究、临床前研究、适应症选择以及所选择的适应症能否获得临床试验的成功，均存在不确定性；同时新药上市后的销售情况亦受包括市场环境、行业发展等在内的诸多因素影响。因此，本次合作是否能够达到约定的付款里程碑并由 GENSUN 收取相关里程碑款项及特许权使用费亦存在不确定性。

本次合作不会对公司近期的正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带来重大影响。公司将按积极推进本次合作，并及时对后续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泽璟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1 日

证券代码：300508　　证券简称：维宏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1

# 上海维宏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维宏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0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为使广大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公司《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于 2020 年 8 月 21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上海维宏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1 日

公司代码：600452　　公司简称：涪陵电力

#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 公司股票简况 | | | | |
|---|---|---|---|---|
| 股票种类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变更前股票简称 |
| A 股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涪陵电力 | 600452 | G 涪电力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周 勇 | 刘 潇 |
| 电话 | 023-72286655 | 023-72286349 |
| 办公地址 | 重庆市涪陵区望州路 20 号 | 重庆市涪陵区望州路 20 号 |
| 电子信箱 | zhouy@flepc.com.cn | xiaoxiao11011@sina.com |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 | | 调整后 | 调整前 | |
| 总资产 | 5,029,075,389.23 | 4,839,792,070.78 | 4,839,792,070.78 | 3.9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1,956,099,039.52 | 1,854,633,748.43 | 1,854,633,748.43 | 5.47 |
| 股本(股) | 439,040,000.00 | 313,600,000.00 | 313,600,000 | 40.00 |
| | 本报告期(1-6 月) | 上年同期 |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 调整后 | 调整前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57,810,991.24 | 345,539,225.84 | 345,539,225.84 | -83.27 |
| 营业收入 | 1,239,341,294.82 | 1,240,082,356.04 | 1,240,082,356.04 | -0.0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58,645,542.47 | 195,477,069.06 | 195,477,069.06 | -18.8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157,547,569.58 | 194,354,528.74 | 194,354,528.74 | -18.94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8.31 | 12.69 | 12.69 | 减少 4.38 个百分点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36 | 0.45 | 0.62 | -20.00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36 | 0.45 | 0.62 | -20.00 |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依据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以 2020 年 6 月 23 日为除权日派送红股 125,440,000 股，分配后总股本为 439,040,000 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4 号—每股收益》第十三条规定：“发行在外普通股或潜在普通股的数量因派发股票股利、公积金转增资本、拆股而增加或因并股而减少，但不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的，应当按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各列报期间的每股收益。上述变化发生于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应当以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各列报期间的每股收益”，本报告期的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已按转增完成后的 439,040,000 股为基础计算。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 15,263 |
|---|---|
|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0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 |
|---|---|---|---|---|---|---|
|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国有法人 | 51.64 | 226,736,842 | 0 | 无 | |
| 罗明光 | 未知 | 2.39 | 10,475,562 | 0 | 无 | |
| 挪威中央银行-自有资金 | 未知 | 1.71 | 7,521,704 | 0 | 无 | |
| 国泰基金-陶宝-国泰基金-金滩科创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 未知 | 1.69 | 7,399,631 | 0 | 无 | |
| 单连腰 | 未知 | 0.68 | 2,989,000 | 0 | 无 | |
| 程富 | 未知 | 0.62 | 2,702,000 | 0 | 无 | |
| 万珑资产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万珑资产新时代 6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未知 | 0.60 | 2,640,000 | 0 | 无 | |
| 于品 | 未知 | 0.56 | 2,450,000 | 0 | 无 | |
| 北京恒润达科工贸集团 | 未知 | 0.48 | 2,113,233 | 0 | 无 |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未知 | 0.47 | 2,054,368 | 0 | 无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上述股东中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的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 |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本公司未发行优先股。 | | | | | |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今年以来，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公司坚决贯彻上级决策部署，万众一心战疫情，众志成城保供电，攻坚克难抓发展，助力供电辖区内企业复工复产，各项工作有力有序推进。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状况正常，财务状况稳定，实现营业收入 12.39 亿元，利润总额 1.69 亿元，净利润 1.59 亿元，基本每股收益 0.36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1.58 亿元，基本每股收益 0.36 元。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公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并要求境内上市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0 日召开了第七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和第七届八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本公司 2020-020 号公告），同意公司按规定于 2020 年 1 月 1 日期执行上述新收入